

基督教真理系列

6

死人復活 的真義



葉光明 著

翁李鈞 譯

目錄

聖經簡介

研讀本書之目的

前言

第一章 末後的日子

第二章 死後的命運

第三章 基督是我們的典範與證據

第四章 舊約有關復活的預言

第五章 初熟的果子

第六章 基督再來時屬祂的人

第七章 末時到了

第八章 復活身體的樣式

99 87 71 57 41 27 13 1

聖經簡介

今日，全世界相信基督的人至少在十億以上，這些數目包括全球各地不同人種、各種不同宗派教會；雖有為數不少人，還沒有很實際的信仰，但我們姑且認定他們是與基督教信仰有關的。因此，他們是世界人口組織中最大的，也是最重要的一羣。

事實上，這些基督徒一致公認聖經是他們信仰和實際生活的最高權威所在。聖經對當今世界兩大宗教——猶太教和回教，也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。以所有的客觀標準來看，聖經是人類史上流傳最廣、最有影響力的一本書。年復一年，聖經在全球各種暢銷書籍中，一直保持遙遙領先的地位。因此，顯而易見地，人若想要得着好的教育，他不能不讀聖經。

我們今天所使用的聖經，分成兩大部分：前半部是舊約聖經，共有卅九卷書，原文大部分以希伯來文寫成，有一小部分是用閃語（Semitic，希伯來語、阿拉伯語等）旁支的亞蘭文寫成。後半部是新約聖經，共有廿七卷書，目前所發現的最早手抄本是希臘文寫成的。

舊約聖經扼要地陳述了世界的創造，特別是亞當的被造。它記載了亞當和他的妻子夏娃如何違抗 神而惹禍上身，並殃及所有的後裔及 神所賜的全地。此外，舊約也追溯亞當後數代的生活史。

創世記十一章以後，其焦點則轉到亞伯拉罕身上，他是 神所揀選的一支民族之父。 神藉着他，將 祂的救贖計劃賞賜給全人類。然後繼續記載這支特殊民族的起源與歷史， 神稱他們為「以色列」。總而言之，舊約聖經所記載的是，神作工在亞伯拉罕，及其後裔身上那二千多年期間的史實。

舊約乃啓示 神屬性的各個重要部分，並且也啓示 神處理其選民及國家的特性。這啓示包括： 神的公義與審判、智慧與權能、憐憫與信實。此外，舊約尤其強調 神信守自己與選民之間的應許與所立的約。

神揀選以色列民的特別目的，焦點即為祂的應許。這個應許有「約」為其印記：就是神要賜給人類一位拯救者，將人類從因悖逆所受的罪中拯救出來，並復興他們而蒙神喜悅。希伯來文稱這位拯救者為「彌賽亞」，彌賽亞就是「受膏者」的意思。

新約則記載神這個應許的實現，藉着拯救者拿撒勒人耶穌完成了。新約聖經稱耶穌為「基督」，這個稱號是從希臘文Christos傳譯而得，即為希伯來文的「彌賽亞」，亦即「受膏者」的意思。耶穌就是神在舊約聖經裏所應許給以色列民的這一位受膏者，祂完全應驗了舊約預言有關祂要來的所有事情。由此觀之，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兩者乃是連成一體的，以顯明神那既單純而又和諧的啓示和祂對人類的旨意。

研讀本書之目的

以下的研討系列即是因以上有關聖經的介紹應運而生，這些研討系列是下列主題爲基礎：

1. 耶穌基督的一生與救贖工作。
 2. 進入基督的救贖並成爲教會成員，所必須採取的實際步驟。
 3. 耶穌爲基督徒生命完全所作的基本預備。
 4. 每一個有心的基督徒，都應該對基督信仰的基要真理有全盤的瞭解。
- 最後，且讓我用幾句話與您共勉：請用敞開的心思意念來研讀以下的研討課程，務請摒棄個人心智上或理念上的偏見與成見，求神用祂的話語直接對您說話，祂有很多話要對您說，且都是於您有益的！

前　言

當我們着手查考聖經時，是否有比較輕省的方法，可以確認有那些基本且最重要的教訓是我們需要先探究的？

這是個必然而實際的問題，我們每每研讀聖經時也都有此情況發生；然而，聖經上顯明某些教訓是比較基礎而重要的，我們得先去探究。希伯來書六 1~2 紙給了我們六個明確而基要的根基：

「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，不必再立根基，就如那懊悔死行、信靠神、各樣洗禮、按手之禮、死人復活、以及永遠審判，各等教訓。」

一六一一年，英文欽定版聖經對「基督道理的開端」這句話，其中之一的註釋就是指基督之道的開始；這就引出研究教訓的一個重要關鍵，乃要由最根基着眼，學習基督與祂的教訓作為整體目標。

在以上那段經文中的「不必再立根基」，其中「根基」這個詞兒更是強調了這個重要關鍵。希伯來書的作者交互地界定兩個思想，其一是立下明確的教訓（義）根基，其二是繼續往前進到完全的地步，亦即達到基督徒完全的教訓與行為的標準。他勸勉的目的是使我們進入「完全的地步」，也就是完全的教訓。而且他也很清楚地說明：除非我們在基本要道上立下完全及穩固的根基，否則無法達到完全的地步。

說到這個根基，作者循序指明以下六個連貫的道理：

第一，懊悔死行。

第二，信靠神。

第三，各樣洗禮。

第四，按手之禮。

第五，死人復活。

第六，永遠審判。

在本書裏，我們所要探討的範圍，是包含在這些教訓中的第五者，即死人復活的真義。

第一章 末後的日子

在本真理系列的第五冊，我們已查考過希伯來書六1～2所列的第四項真道根基，即按手之禮。

現在我們要查考最後的第二項——「死裏復活」。

本系列的最後兩項真道教訓：「死裏復活」和「永遠審判」，會帶我們進入另一個新領域裏。我們曾經探討的四個真道教訓，都是直接與現在的世界和時空相關。而本書及本真理系列的第七冊所要探討的兩項教訓——「死裏復活」與「永遠審判」，乃要藉神話語的啓示，超越現世的時間領域，把我們帶進永恆的國度裏。因此「死裏復活」與「永遠審判」的舞台即是在永恆裏。

永恆——神的領域

許多人被「永恆」這個字所混淆，以爲永恆就是時間的浩瀚無邊，超越人類頭腦所能理解。事實上，這樣的想法是不正確的。永恆不只是時間無窮的延伸，它根本是完全不同於我們的時間領域，乃是屬於神國度另一種形態的領域。在這樣的國度裏，神居住在其中且在其中掌權。

創世記廿一33和以賽亞書四十28稱 神爲「永在永生的 神」。

詩篇九十二，摩西頌讚 神說：

「諸山未曾生出，地與世界祢未曾造成，從亘古到永遠，祢是 神。」

以賽亞書五十七15，神自己啓示了祂永恆的屬性與國度：

「因為那至高至上、永遠長存、名爲聖者的如此說，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
在……。」

這些經文告訴我們 神的屬性就是永恆，永恆是屬於 神的國度。
出埃及記三13-14，我們讀到摩西求問 神的名字，好告訴以色列百姓， 神

給摩西以下的答覆：

「神對摩西說，我是自有永有的，又說，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，那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。」

神告訴摩西稱呼祂名爲「自有永有的」。這顯明了 神永恆與不改變的屬性。神永遠是自有永有、永不改變的，祂不會受時間的影響，因爲時間也是祂創造的。對祂而言，過去、現在、未來都包含在永恆的現在——自有永有裏。

啓示給摩西的這個神聖名字，包含了四個希伯來子音，英文是YHWH，傳統的翻譯是「耶和華」，但現代學者主張，這個字更正確的表示方法應是雅威(YAHWEH)，意即「祂是」，或「祂永遠是」之意。有些聖經翻譯家想要更清楚地表明這個字的原意，把它譯爲「瓦古長存者」(The Eternal)。

在新約裏，關於 神永不改變的屬性，向着那被困在拔摩海島上的約翰啓示出來。啓示錄一8說：

「主 神說，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，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。」

阿拉法是希臘字母裏的第一個字母，俄梅戛是最後一個，因此，整個時間的

過程，從開始到末了，都涵蓋在神自己的屬性之內。「昔在今在以後永在」這話包含現在、過去與未來，正符合神將自己的屬性啓示給摩西一樣——「我是自有永有的」。

這段經文中，神的另一個稱謂：「全能者」，也符合了創世記中希伯來文——El Shaddai的用法，創世記十七1：

「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，我是全能的神 (El Shaddai)，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。」

這個希伯來文的字根意思是「神是有能力的」，亦即「全能的神」之意，祂是一切受造物的依歸，從瓦古到永遠的那一位。

保羅在羅馬書十一36對這位全能的神也有同樣的說明：

「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，倚靠祂，歸於祂……。」

宇宙萬物都是源於神，萬物都由神掌管，萬有都在神裏面找到它們的完全與至極。

因此，我們發現聖經上對神的各種不同稱謂，都是在向人顯示祂永恆的屬

性。當我們默想 神永恆的屬性時，就會對 神永恆的國度有比較真實的了解。

「永恆」正確的解釋，並非指時間的無限延長，而是指 神的屬性和樣式及其存在的領域。

在永恆之外，藉着創造的行動或過程， 神將萬物帶進現今的世界，並且，創造了時間的律，就是我們所知道的過去、現在與未來。祂還有另一個神聖的工作，就是有一天要結束現今的世界。據我們所知，現今的世界結束之後，時間要再一次停止。時間與我們現今的世界有直接不可分的關係， 神把時間的律帶進這個世界裏，有一天祂也要使這世界的時間再次停止。

在今世之律的有限裏，所有的受造物都服在時間的進行之下，時間是人類所有經歷中，一項無法改變的要素。所有的人都受制於時間，沒有人能阻止時間的飛逝，或叫時間倒轉。

無情的時間掌管了人的事務、歷史與思想。在歷史的不同時期裏，人類用盡一切方法，想要逃脫時間的駕馭，最後終歸枉然。英國詩人馬安得烈 (Andrew Mawel) 的詩中，道盡了人類的哀嘆：

死人復活的真義

希伯來書六章 1 ~ 2 說：「我們應該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；不必再立根基，就如那懊悔死行、信靠神、各樣洗禮、按手之禮、死人復活，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。」這些教訓即是此一「真理系列」所要探討的主題，也是基督徒信仰的根基。

本書是真理系列第六冊。綜觀全書，作者呈現了一個非常嚴肅的主題——死人復活。全能的父神在永生的舞台上，揭開了復活的幕幔，透過每個銜接的場景和動人的劇情，向您展現復活的主旨與目的。

Resurrection of the Dead

By Derek Prince

